

信仰的力量

——记坚持普法三十年的义务普法员周清选

◎梁永刚

他普通得像一棵微不足道的小草，却用一堂堂堂法制教育课，在鹰城这片热土上，谱写着一段延续了三十年的义务普法情。他像一支蜡烛，更像一束火把，燃烧着自己，发出的每一分热，亮出的每一分光，都坚毅而执着地照亮着漫长的普法之路……

他就是被称为“编外老师”的新华区关工委执行副主任、区人民检察院退休干部周清选，一位年逾八旬、有着50多年党龄的老共产党员，33年来义务讲授法制课1600余场，听课人数达50多万人次，他的足迹遍及全市100余家机关、厂矿、学校，撰写的讲稿达50多万字。他融针对性、教育性和趣味性于一体的讲课形式，引领许多青少年学生走出了法律盲区。

“讲课不仅是乐趣，更是价值的体现”

一辆破旧的自行车，车上挂只磨损严重的公文包，这就是周清选义务普法的全部行头；中等身材，衣着朴素，精神饱满，说话幽默风趣，快言快语，笑容中透着温和，走起路来风风火火，这是周清选给笔者留下的第一印象。2017年深秋时节的一个周日午后，笔者来到位于新华区家属院2号楼的周清选家中采访，一进门就看到他正在查找资料、编写讲稿，准备下周到新华区一所小学作法制报告。环顾56平方米的一室一厅，简朴的居室中书架上全是各种法律书籍，桌子上分门别类地摆放着厚厚一摞手写的备课资料。

“我看起来不像80多岁的人吧，这都是托义务宣传法律的福啊！”搁下备课的笔，周清选风趣地拉开了话匣子。他告诉笔者，下周要到新华区和湛河区的两所学校去上课，近来讲课任务排得满满的。谈话中，当我问起2014年他喜获河南省“百姓学习之星”的事，周清选憨厚一笑说：“这个荣誉的含金量真是不低，都是组织上鼓励我哩，实际上我做得还远远不够，活到老学到老，啥时候我都甘当一名小学生。”

义务普法，源于心中有情。交谈中，周清选讲述了自己走上义务普法这条路的心路历程，在这些鲜为人知背后，彰显了一位老共产党员的崇高使命，一位老检察官的责任担当。

1982年2月，周清选从空军驻辽宁某部转业到新华区人民检察院，负责读职、侵权案查办工作。1984年3月，他在当时的市邮电系统办案时，看到几名20岁左右的青年职工，因妨害邮电通信罪被判了刑。此事对周清选震动很大，他深感作为一名执法人员，不仅有责任拿起法律武器同犯罪分子作斗争，更有义务让广大市民学法、懂法、守法，只有这样，才能从根本上预防和减少犯罪的发生。于是，周清选主动请缨，精心备课，当年年底，为市邮电系统的职工讲了一堂生动的法制课。结果，第二年全市邮电系统各种违法事件就比上年减少了许多，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。从此，周清选一发不可收，毅然决然地走上了义务普法之路，经常有机关、厂矿、学校等单位慕名而来，请他讲课，渐渐地许多人认识了这位法制课讲得娓娓动听、妙趣横生的检察官，并亲切地称他为“周老师”。

1998年退休之前，因工作太忙，周清选只是把义务讲授法制课作为“第二职业”，利用星期天、节假日或工作之余，进行普法宣讲，年平均讲课40场左右。1998年，从工作岗位上退休后，周清选婉言谢绝了一些单位的聘请，放弃了在家享受天伦之乐的生活，因为他一门心思想着自己的“移动法制课堂”，这下终于能够全身心投入其中了。风雨无阻外出讲课，没想到这一干又是二十多个年头。周清选说：“讲课不仅是乐趣，更是价值的体现。”

余晖尽洒普法路，责任涂抹夕阳红。几十年如一日，周清选用坚守诠释了责任担当、乐于奉献，用行动诠释了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现实样本。

“人家专家学者是著作等身，我是讲稿等身”

“只要往讲台上一站，看着台下孩子们的笑脸，我就把自己的年龄忘得一干二净，一连讲上几个钟头都不嫌累。”周清选告诉笔者。

每一次讲课，周清选总是以极富艺术性和感染力的话语来打动听众的心。经过不懈努力和积极探索，他摸索出一种通俗易懂而又引人入胜的讲课方法，让听众在轻松愉快中受到教育。为了让学生对一些常见的法律知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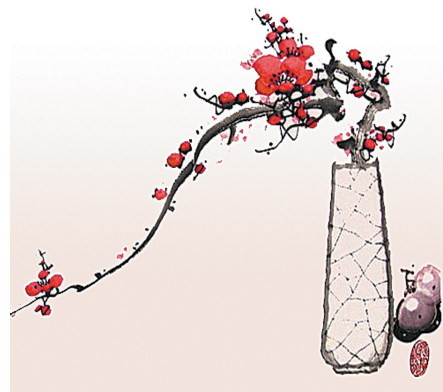
和一些不良习惯导致的危害有一个准确、清醒的认识，周清选还以填空、简答、名词解释等形式向学生提问，使整个报告会气氛热烈，充满互动。新华区光明路小学校长王凤云说：“周老师的课有个特点，就是‘三贴近’：贴近学生、贴近实际、贴近基层，孩子们很乐意听，我们学校每学期都要请他做报告。”

在周清选的授课对象中，在校大学生和中小学生在占了80%。让青少年健康成长，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，周清选觉得作为一名老党员，自己更应该尽一分义务，献一分爱心。目前，周清选被全市20多所中小学聘为法制副校长，被市内6所大中专院校聘为校外法制辅导员，定期为学生辅导法制课。他还订阅了《法制日报》《检察日报》《平顶山日报》等报纸，根据不同年龄段学生的心理特点，把搜集的典型案例和法律知识编成好记易学的打油诗、顺口溜、法制谜语和小故事，让孩子们在轻松愉快中受到教育。同时，为了提高讲课质量，周清选花了大量的时间读书、看报、听广播、查资料、选案例、搞调查，针对不同对象、不同层次、不同时间，前前后后写了300余篇、50多万字的系列讲稿，摞起来有一米多高。

由于不会电脑，周清选的讲稿都是手写的，每天晚上11点前他从没睡过，每年仅墨水就得用五六瓶。周清选曾和别人开玩笑说：“人家专家学者是著作等身，我是讲稿等身！”

“我是在党旗前举手宣誓过的”

三十多年义务普法的生涯中，无论刮风下雨，还是酷暑寒冬，一个招呼、一个电话，周清选便马上出发，路近的骑车，路远的坐公共汽车。他给自己定下“不要接送、不吃招待饭、不管人多人少”的“三不”原则，并始终坚持做到“有求必应，有请必到，到场见实效”。用他的话说就是，“既然答应给人家讲课，就是下黑雪也要去”。熟悉的人



邓稼先的奖金

◎陈鲁民

最近传记文学《邓稼先》，看到这样一个情节，令我感动不已。

不少人问过邓稼先，搞两弹得到多少奖金，他总是笑而不答。1986年5月，邓稼先病危，远在美国的挚友杨振宁赶了回来，到医院看望他，也问到了奖金的事情。邓稼先伸出两个手指，杨振宁猜说20万、2万、两千，均被否定。邓稼先说，20元。杨振宁以为他在开玩笑，邓夫人许惠希补充说，这是真的，不是开玩笑，原子弹10元，氢弹10元。

10元奖金能干什么？能买几斤苹果、半袋面粉而已，这个数目也确实不“鼓舞人心”。邓稼先为了新中国的“大爆炸”（钱三强语），殚精竭虑，鞠躬尽瘁，立下不世之功，凭他对两弹的巨大贡献，给多少奖金都不为过。但他是为事业而活的，最关心的是两弹的成败。在接受两弹任务时，他曾表示，这个事情能搞成，这辈子就是有价值的，为此去死也值得。而奖金在他眼里不过是身外之物。所以，当时国防部长张爱萍在邓稼先辞世后写下悼词：“君视名利如粪土，许身国威壮河山，功德泽人间。”诺贝尔奖获得者杨振宁，也特地撰文悼念这位相交半个多世纪的挚友：“邓稼先是中华民族核武器事业的奠基人和开拓者；是中国几千年传统文化所孕育出来的有最高奉献精神的儿子。”

两弹元勋里，像邓稼先这样轻名利、重事业，轻索取、重奉献，轻享受、重创造的科学家还大有人在。“两弹一星”元勋、中国导弹之父钱学森，在1994年获得何梁何利基金金奖，奖金100万港元；2001年，他又获得霍英东科学成就终生奖，奖金也是100万港元。这两笔奖金的支票还没拿到手，钱老就让秘书代他写委托书，将钱捐给祖国西部的沙漠治理事业。在把奖金捐出时，钱学森说：“我姓钱，但我不爱钱。”

无独有偶，“两弹一星”元勋、著名理论物理学家彭桓武，也将自己的100万港元奖金悉数捐赠，用来奖励从事科研事业的后来者。当中央电视台《大家》栏目主持人问他何以如此时，本以为彭桓武会说一番慷慨激昂又动人心弦的表白，没想到他只是淡淡地说了三个字：没用处。

从他们身上，我看到了一群奉献者的伟大精神，明白了一个道理：从事任何一项伟大的事业，都要凭借内心发出的热爱和无私的奉献精神，而不可能凭借金钱的支撑和激励。所谓“重赏之下必有勇夫”，是对那些没有信仰只认金钱的凡夫俗子来说的，而对邓稼先等志存高远、以天下为己任、不惜一切牺牲为民族铸剑的伟丈夫来说，事业的成功、国家的强盛、人民的肯定，才是发给他们的最好奖金。因为他们是大写的人，是民族的脊梁，是人民的优秀儿子。

平心而论，我们都是现实的人，衣食住行都要花钱，因而奖金是可喜的，也是重要的，但世界上还有远比奖金更重要的事情，以身许国，倾情事业，看淡名利，才是君子所为。而且，一个人的正常消费量和所需金钱是很有限的，无非“夜眠八尺，日啖二升”，再多就是暴殄天物，也会成为累赘。因而，一个人如果太注重那些身外之物，贪得无厌，自戴名缰利锁，为物欲所驱使，在“衣食足”“仓廪实”之后，还要疯狂和不择手段地追求金钱，不仅是愚蠢和可悲的，而且也是十分危险的。

古人诗云：“名利最为浮世重，古今能有几人抛？”正因为少如凤毛麟角，才更显其难得珍贵，也更令人景仰敬重；两弹元勋邓稼先、钱学森、彭桓武，无疑便是那自古至今的“凡人”之一。

谈言亭

我和发小都是在2000年结的婚，我比他早几天。一天，他忽然打电话给我，说：“刚才从网上看到，结婚十七年在婚俗上叫作玫瑰婚，听起来很浪漫。你是个文人，应该懂得浪漫，今年你们的结婚纪念日怎么过？”我没有直接回答，反过来问道，你们准备咋过？

他很认真地对我说，我们准备搞一个稍微隆重的活动，纪念一下。我说，我们就算了吧，天天写材料，忙得脚不沾地，哪有工夫去组织这个。

挂断电话，我再也无心做事，也赶忙上网查阅，了解婚俗方面的知识，心中顿时生出很多的感慨。从影视作品中，两口子走过银婚和金婚的不易，我们或多或少有所耳闻。“半世纪牵手，养儿育女柴米油盐，苦也恩爱也恩爱，磕磕绊绊终无悔；五十年同心，事业家庭酸甜苦辣，哭也甜蜜笑也甜蜜，风风雨雨永相随。”电视剧《金婚》中这副对联，真切地道出了一对夫妻从结婚走到金婚所经历的磨砺和坎坷。

细想我们的十七年，亦是为工作忙忙碌碌，为生活全力以赴，为父母牵肠挂肚，为子女含辛茹苦，好像从来没怎么想过我们自己。记得有一年情人节，

上初中的儿子千叮咛万嘱咐，非让我给他妈妈买个节日礼物。不懂浪漫的我只得答应，但买什么礼物让我犯了难。因为太奢侈不是我们的习惯，胡乱买一个又显得不严谨。想想我们一路走来，不求奢华只为家庭努力付出，生活虽平淡可我们很知足；又想起曾经吃过的一种棒棒糖，外苦里甜，这不正像我们的生活吗？苦尽甘来才是最美丽的收获。于是我就买了两支棒棒糖，爱人一支我一支。后来有感而发，写了一篇散文《情人节·棒棒糖》。

记得有一次，我忽然接到岳父的电话。他劈头盖脸就是一顿训，说你们都已经成家了，不能再让父母为你们操心，要好好地过日子，还说了些让我一头雾水的话。我把这事儿和爱人说了，爱人也蒙了，打回去电话问发生了啥事儿？原来三岁的儿子无厘头地对岳父岳母说，我们两口子打架了。问清了原委，我俩相视一笑，但一下子也明白了一个道理：婚姻看似是两口子的事儿，其实已经远远不止，上有父母牵挂，下有儿女惦念，我们的一言一行影响的是几个家庭的安宁。

我总觉得结婚纪念日过也罢，不过也罢，能够真心陪伴、永久陪伴，才是最重要的。十七年，十七岁，如果是一个孩子，如今正是激情四射、朝气蓬勃之时。而对于我们自身而言，已过不惑之年，也渐趋自己的成熟阶段。婚姻的旅途上经受过各种各样的诱惑，有七年之痒的彷徨，有左手摸右手的乏味，有鬼迷心窍的蛊惑，但也有相濡以沫的关爱、信任和包容。选择何种方式，不在于外界的浮躁和喧嚣，而在乎两人之间的默契。一句“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”，说起来简单，但只有付出真情与真爱，方能求得圆满。

“我能想到最浪漫的事，就是和你一起慢慢变老，一路上收藏点点滴滴的欢笑，留到以后坐着摇椅慢慢聊。我能想到最浪漫的事，就是和你一起慢慢变老，直到我们老的哪儿也去不了，你还依然把我当成手心里的宝。”这时，电视里响起这首曾经非常熟悉、非常喜欢的歌曲。我不由得笑了，好婚姻是需要认真经营的，或许真的应该好好纪念一下。



云南南涧：冬日樱花醉游人

新华社发

走过玫瑰婚

◎尹红岩

怀念母亲

今年的母亲节是5月14日，恰逢一带一路高峰论坛在北京举行。几十个国家的元首、政府首脑和几百个国际政要齐聚雁栖湖畔，共商开放合作共赢大计。在母亲节当天感受祖国母亲一天天强大，这让每个中国人都由衷地振奋，我也由此想到了自己的母亲。

这一天，我来到母亲墓前，默默地向她老人家致哀。母亲去世已经三年多了，骨灰一直在家中供奉，直到今年初才选好墓地把骨灰安葬，母亲总算入土为安了。

在她老人家离开我们的日子里，我曾多次在梦中和她相见，每次母亲都会告诉我，她很好，不要惦记她。三年多时间，一千多个日日夜夜，我无时无刻不在怀念我敬爱的母亲。正像法国作家莫泊桑说的那样：“人生最美的情景出现在我们怀念母亲的时候，因为每个人都沐浴着母亲给予的爱阳光。”

从记事起，我每天都看到母亲忙碌的身影，她从早到晚不知疲倦地操劳，早上天不

◎高德领

亮就下地干活，回到家还要做饭、洗衣、操持家务直到很晚。当全家人都已入睡，她还在灯光下缝补衣服。

在那普遍用不上电扇更不知空调为何物的年代，每年夏天，母亲总是早早地买回几把芭蕉扇，供全家人使用。那时农村蚊子特别多，一到晚上嗡嗡地叫，咬得人难以入睡，这时母亲就拿起芭蕉扇，先给奶奶扇，奶奶入睡后，再给我们兄妹扇。当全家人入睡，母亲才会放下手中的芭蕉扇去休息，此时已是半夜时分。母爱尽在无言的细节中。母亲手中的芭蕉扇不仅扇跑了蚊子，送来了凉风，更如春雨般温润平静，而这绵绵春雨般的滋润，让幼小的我刻骨铭心。

我们家兄妹六个，洗衣服是一项繁重的工作，然而母亲从不让我们穿脏衣服，再苦再累也要把我们的衣服改得合身，洗得干净，即便是补补丁也要补得整整齐齐。夏天好办，一到冬天，母亲那双辛苦的手就经常裂着口子。晚上洗完衣服，母亲都要烧一盆热

水，把手放进去泡了又泡，然后把棵树捣碎涂在手上，以治疗冻裂的双手。

那时候生活困难，母亲经常去捡菜叶、拾麦子、挖红薯，以保障全家最基本的生活，尽量不让我们挨饿。记得1961年的夏天，母亲带我到几十里地外去拾麦，住在一位远房亲戚家。白天我们到地里拾麦穗，晚上回来又捶又搓地进行脱粒装袋，几天下来居然装了满满一袋麦粒，足足有五六十斤重。

我和母亲轮流背着麦子回家，到家后母亲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拾来的麦子磨成面，然后做一碗面疙瘩端到奶奶床前。母亲善良、包容，与邻里和睦相处，从没有与任何人发生过口角。尽管自己家里日子也不宽裕，但不管谁家遇到困难，她总是毫不犹豫地伸出援助之手。

有人说：推动世界的手是摇着摇篮的手，一个家庭哪怕家徒四壁，只要有一个正直勤劳、善良乐观的母亲，这样的家庭就是心灵成长的圣殿和源泉。母亲对孩子的影响，是一

股永不间断的力量，会持续于孩子的一生。对此我感同身受。每当我在工作中或是生活上遇到困难，我都会想到母亲，仿佛她老人家在注视着我，用她那充满慈爱的目光鼓励我从容面对。

母亲是首诗，写满了善良、勤劳和牵挂。记得我上高中时，外出串联两个月未归，当时因通信不畅，很少给家里联系。当有一天我突然回到家中站在母亲面前时，她大喜过望，深情地说：俺孩儿回来了，今天晚上我能睡着觉了！几行千里母担忧，原来我在外的这些日子，母亲常常是彻夜不眠，我真后悔没能早日给她报个平安。

英国诗人乔治·赫伯特说过：一个好母亲，抵得上一百个教师。父母就是我的启蒙老师，他们虽然从没有给我讲过大道理，但在潜移默化中教会了我如何做人，而且是一个好人。因为只有好人才有可能做一个好官，虽然很多好人不一定有机会做官，但要做一个好官必须先做一个好人。